

证券代码：601330

证券简称：绿色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21-035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了非公开 A 股股票发行（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该次非公开发行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中信证券需履行非公开发行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限为该次发行证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相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保荐机构，并于 2021 年 8 月 3 日签订了相关的保荐与承销协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中信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中信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信建投证券承接。中信建投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方纯江先生和赵旭先生（简历详见附件）负责公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对中信证券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及后续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简历

方纯江先生：保荐代表人，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捷邦精密、碧桂园物业、融信中国、真卓控股等 IPO 项目；中金岭南可转债项目；佛山城投收购美芝股份财务顾问项目；百花村、碧桂园控股、碧桂园地产等公司债项目；海印股份、浙大网新、弘基保理等资产证券化项目；碧桂园地产尾款、前海汇天保理等 ABN 项目。

赵旭先生：保荐代表人，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华润化学、博硕科技、卓易信息、英可瑞、坚瑞消防等 IPO 项目；乾照光电非公开、海印股份非公开、四川美丰可转债、海印股份可转债、百花村公司债等项目。

方纯江先生和赵旭先生过往在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